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 算

2025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2.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3.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4.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基本支出表
1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1.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12.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表

13.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14.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执行本级党员代表大会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三)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加强对各类服务提供主体的统筹协调和有效监管。负责协调下放乡镇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以及党群服务等相关工作，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退役军人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四)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法治建

设工作，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负责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承担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等相关工作，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旱、防风、防火、防疫、气象灾害防御、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

(五)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六)编制本镇经济发展规划和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负责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七)完成高新区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镇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备注
1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实有各类人员 150 人，其中在职 127 人（其中公务员 24 人、事业编制 21 人、聘用人员 70 人、区下派 3 人、公益性岗位 1 人、一村一大 8 人）、遗属 5 人、退休 18 人。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提质增效，着力增强经济韧性，全面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攻坚克难，统筹做好中心工作。围绕高新区“园区专项升级攻坚年”、实施“1227”工程目标要求，聚焦常规工作夯基础，重点工作抓落实，难点工作求突破，全力以赴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切实做好 T1 线及梁场项目涉及的长林、陈坑、瓠山等地块征地拆迁工作，推进项目全周期闭环管理，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系统谋划，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突出系统布局，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围绕“一轴五片区”总体框架，完善“片区+产业+项目”推进机制。积极推动“艺术长源”、长托特色民宿集群、东关酱油文化馆及陶艺中心等项目打造，擦亮新潭文旅名片。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一批农村公路改造升级、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因地制宜，提升镇域经济质效。优化招商引资、助企服务工作机制，推动中小项目总量持续扩张、形成集群，集聚各类资源要素，全年力争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2 个。抓好蕉充、新潭邻

里中心招商，靶向实施商圈业态改造提升，着力构建特色消费新地标。持续做好税源稳控、区域协作和风险防范，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为新潭高质量发展提供可持续支撑。

（二）坚持发展为民，保障改善民生福祉，全面绘就富美生活新图景。

厚植情怀，提升民生保障温度。精心组织实施民生实事，持续推动教育、卫健、养老等公共服务提标扩面、纵向延伸。持续加大社会保障力度，切实提高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密切关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面统筹实施 6 个人大代表票决制项目。优化“民声呼应”工作体系，完善部门协同联动机制，推动解决“一件事”向办好“一类事”转变。

干群协力，携手共建和美乡村。持续推进长源村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建设以及长源村长龄桥、陈坑村汪村和美乡村省级中心村建设，持续推进 20 个自然村整治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各村（居）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阵地牵引作用，培育和弘扬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动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发展，构建守望相助的治理新格局。

稳扎稳打，持续推进强村富民。持续抓好防返贫监测机制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继续推进 2024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固定资产确权和结余资金项目建设，谋划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5 个。持续深化农村改革，积极探

索“资源整合+村企共建+产业升级+就业带动”四位一体发展模式，力争村级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到 2200 万元。

（三）坚持守正创新，着力提升治理效能，全面构建平安和谐新未来。

改促并举，深化整治工作成效。持续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实施“微景观”节点更新打造。健全完善镇级拆违控违工作机制，实施新潭安置区违建拆除及环境整治提升、梅林竹林安置区改造提升等项目，开展小区违规占地问题整治。切实加强环境治理，深入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切实抓好市委巡察、殡葬领域专项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力争整改一个问题、提升一个领域。

精准施策，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加强应急抢险队伍建设，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统筹做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地灾防治、消防等工作。加强村（居）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深化“安全生产月”活动，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落实好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分层分级包保工作，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协同发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用好用活“六尺巷工作法”，践行“作退一步想”理念，完善多元化调解工作格局，争取矛盾纠纷化解率达 98%以上。加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进一步强弱项、补短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全力开展防范处理邪教问题、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新潭。

（四）坚持聚力增能，深入推进从严治党，全面拓展党建发展新磁场。

政治领航，筑牢理想信念根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聚焦服务高质量发展和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持续抓好理论武装，组织党员干部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党员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抓细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发挥最讲党性、最讲忠诚、最讲政治的表率作用，引导全镇干部忠诚于党、忠诚于人民、忠诚于事业，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新潭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系统推进，抓强组织体系建设。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党建与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深度融合，深入探索“党建+”模式的新途径、新办法，积极发挥党建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推动创建党建品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进农村、社区、机关和非公领域党组织建设。加大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加强对流动党员的管理和服务，针对不同党员群体，精准开展教育培训，提高党员教育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形成镇村合力的党建工作格局。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农村党员家风教育，用好正反两面典型案例教育，提升基层党员干部思想认识和党性修养，让全镇党员知敬畏、守底线。

能做善为，抓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干部“选育管用”，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着力培养兼具政治定力、业务水平和群众工作能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加强镇村、社区干部队伍建设，邀请本土化人才进行针对性授课，实施分类培训、按需施训、精准调训，安排镇资规、财政、党建、农文旅（乡村振兴）等部门业务人员到区县对应岗位进行跟班学习，增长见识、增强本领。构建“周二下村日”长效工作机制，引导党员干部常态化下沉村、社区一线开展实地调研，持续提升干部为民履职本领，推动村庄产业发展、安全维稳、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落实落细。

尽责担当，抓实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镇党委书记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肃查处党员干部的违纪违法行为，切实解决基层党组织和基层干部队伍中存在的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严格执行村干部考核制度，健全农村党员管理机制，加强对党员和干部的监督和约束。加强对行政审批、资金支配及工程招投标等重点领域和环节的监督制约，规范村级集体资产、资金、资源的管理，以优良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表由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表一、2025年收支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8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00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3.00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467.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3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8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5,980.00	本年支出小计	6,115.00
上年结转	135.00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3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6,115.00	支出总计	6,115.00

表二、2025年收入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6,115.00	5,980.00	5,980.00										135.00		135.0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6,115.00	5,980.00	5,980.00										135.00		135.0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6,115.00	5,980.00	5,980.00										135.00		135.00			

表三、2025年支出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15.00	2,062.00	4,05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00	1,755.00	1,183.00
20101	人大事务	24.00		24.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3.00	1,755.00	3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755.00	1,755.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0		38.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07	税收事务	1,000.00		1,0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9.00		119.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00		11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00		39.00
20406	司法	39.00		39.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00		39.00
205	教育支出	3.00		3.00
20502	普通教育	3.00		3.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0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0	119.00	7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0	11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00	39.00	
20808	抚恤	60.00		6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00		22.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00		38.00
20809	退役安置	8.00		8.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8.00		8.00
20810	社会福利	12.00		12.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0.00		10.00
2081004	殡葬	2.00		2.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00		55.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00		53.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0		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00		3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8.00		38.00

20820	临时救助	2.00		2.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		2.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00		35.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00		3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5.00		7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5.00		7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0		44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0		44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00	38.00	429.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4.00		174.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74.00		17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0		4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00		4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5.00		4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5.00		4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8.00		118.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00		118.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0.00		4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0.00		4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00		14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00		142.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13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5.00		1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0.00		1,18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6.00		206.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95.00		9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5.50		85.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50		25.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4.00		7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4.00		74.00
21303	水利	27.00		27.00
2130314	防汛	27.00		27.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		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		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43.00		843.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00		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8.00		8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00	1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00	1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8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00	2,938.00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00	39.00		
		五、教育支出	3.00	3.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0	849.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67.00	467.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0	4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35.00	300.00	13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80.00	1,18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0.00	15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5,980.00	本年支出小计	6,115.00	5,980.00	135.00	
上年结转	135.00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3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115.00	本年支出小计	6,115.00	5,980.00	135.00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80.00	2,062.00	1,918.00	144.00	3,91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00	1,755.00	1,611.00	144.00	1,183.00
20101	人大事务	24.00				24.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3.00	1,755.00	1,611.00	144.00	3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755.00	1,755.00	1,611.00	14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0				38.00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07	税收事务	1,000.00				1,0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000.00				1,0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9.00				119.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00				11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00				39.00
20406	司法	39.00				39.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00				39.00
205	教育支出	3.00				3.00
20502	普通教育	3.00				3.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00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0	119.00	119.00		7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0	119.00	11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	80.00	8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00	39.00	39.00		
20808	抚恤	60.00				6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2.00				22.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00				38.00
20809	退役安置	8.00				8.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8.00				8.00
20810	社会福利	12.00				12.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0.00				10.00
2081004	殡葬	2.00				2.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00				55.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3.00				53.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0				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00				3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8.00				38.00

20820	临时救助	2.00				2.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				2.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5.00				35.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00				3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5.00				75.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5.00				7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0				44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0				44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00	38.00	38.00		429.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4.00				174.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74.00				17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	38.00	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0	38.00	38.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0				4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00				4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5.00				4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8.00				118.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18.00				118.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0.00				4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0.00				4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00				14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00				142.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80.00				1,18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6.00				206.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95.00				9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5.50				85.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50				25.5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4.00				7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4.00				74.00
21303	水利	27.00				27.00
2130314	防汛	27.00				27.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0				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0				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43.00				843.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00				5.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8.00				8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150.00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62.00	1,918.00	144.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3.00	1,913.00	
30101	基本工资	182.00	182.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50	101.50	
30103	奖金	404.00	40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00	39.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0	3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	5.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6.00	91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0		144.00
30201	办公费	26.50		26.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45.10		45.10
30229	福利费	17.00		1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40		31.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5.00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5.00		1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00		13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00		13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5.00		135.00

表八、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九、2025年基本支出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2,062.00	2,062.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3.00	1,913.00
30101	基本工资	182.00	182.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50	101.50
30103	奖金	404.00	40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	8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00	39.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0	3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	5.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6.00	91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0	144.00
30201	办公费	26.50	26.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45.10	45.10
30229	福利费	17.00	1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40	31.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5.00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表十、2025年项目支出总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4,053.00	3,918.00				135.0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4,053.00	3,918.00				135.00			
民政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730.00	730.00							
政府办公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1,195.00	1,195.00							
2024年美丽乡村建设市级专项资金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135.00					135.00			
卫生健康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429.00	429.00							
城乡社区管理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300.00	300.00							
农林水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1,180.00	1,180.00							
农村环境保护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45.00	45.00							
司法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39.00	39.00							

表十一、2025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合计		3.20	3.2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_综合定额（行政）	A4 黑白打印机	0.60	0.6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_综合定额（行政）	台式计算机	2.00	2.00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_综合定额（行政）	空调机	0.60	0.60				

表十二、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002001]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支出项目)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78360000		
002001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78360000		
	其他运转类	24680000		
002001	司法经费	780000	【项目概况】:司法经费	【总体目标】 司法维稳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维护18个村社区社会维稳(维护18个村社区社会维稳)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经费补助合规性(按相关规定执行)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拨付及时性(当年拨付完成)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经济发展稳定(维护经济发展稳定)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社会稳定(保障社会稳定)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提示社会治理现代化程度(提示社会治理现代化程度)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满意(满意)
002001	政府办公经费	23900000	【项目概况】:政府办公经费	【总体目标】 维持政府办公稳定运转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政府办公正常运转经费(保障政府办公正常运转经费)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有效开展(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当年及时完成(当年及时完成)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乡镇经济发展稳定(维护乡镇经济发展稳定)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乡镇运转持续影响程度(保障乡镇运转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满意(满意)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单位: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支出项目)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本级项目	53680000		
002001	农村环境保护经费	900000	【项目概况】：农村环境保护经费	【总体目标】 保障农村环境卫生，提高农村生活环境水平。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16个村居农村环境治理(提升农村环境水平)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确保农村环境卫生有所提升(确保农村环境卫生有所提升)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本年度完成村居环境整治(本年度完成村居环境整治)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农村居住环境有所提升(保障农村居住环境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农村环境有所提升(农村环境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促进农村环境较大改善(促进农村环境较大改善)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农村居民满意度(农村居民满意度)
002001	民政经费	14600000	【项目概况】：民政经费	【总体目标】 维护民政资金及时发放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18个村、社区民政资金有效发放(18个村、社区民政资金有效发放)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发放资金合规性(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拨付及时性(当年拨付完成)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民生(保障民生)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社会安定(保障社会安定)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障民生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保障民生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满意(满意)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单位: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支出项目)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002001	卫生健康经费	8580000	【项目概况】: 卫生健康经费	【总体目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为百姓生命安全和健康保驾护航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 涵盖辖区内所有居民(100%)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 按要求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按要求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 确保各项经费按时拨付(确保各项经费按时拨付)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社会稳定有序(长期坚持)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长期坚持)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提升服务群众满意度(满意)
002001	城乡社区管理经费	6000000	【项目概况】: 城乡社区管理经费	【总体目标】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 18个村、社区环境有效整治(18个村、社区环境有效整治)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 经费补助合规性(按相关规定执行)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 保障18个村、社区环境长期良好(保障18个村、社区环境长期良好)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农村生活环境(逐步提升)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逐步提升)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农村环境产生持续影响(改善农村环境)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满意)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单位: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支出项目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内容	绩效目标
002001	农林水经费	23600000	【项目概况】: 农林水经费	【总体目标】 农水利基础项目有效开展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 18个村、社区农林水项目建设(18个村、社区农林水项目建设)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 保障居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提升(保障居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提升)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 拨付及时性(当年拨付完成)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护经济发展稳定(维护经济发展稳定)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农林水环境持续稳定(保障农林水环境持续稳定)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影响程度(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影响程度)

表十四、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002001]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0		9.00		9.00	15.0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11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9 万元、教育支出 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3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0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 61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80 万元，占 97.8%，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6 万元，降低 3.7%，降低原因主要工程类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5 万，占 2.2%，上年指标结转。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 61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6 万元，降低 3.7%，降低原因主要工程类项目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062 万元，占 33.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的公用支出；项目支出 4053 万元，占 66.3%，主要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开展、保障 18 个村（居）运转及区级配套资金的供给。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11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611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 万元，占 48.0%；公共安全支出 39 万元，占 0.6%；教育支出 3 万元，占 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 万元，占 13.9%；卫生健康支出 467 万元，占 7.6%；节能环保支出 45 万元，占 0.7%；城乡社区支出 435 万元，占 7.1%；农林水支出 1180 万元，占 19.3%；住房保障支出 150 万元，占 2.5%。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6 万元，降低 3.7%，降低原因主要工程类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38 万元，占 48.0%；公共安全支出 39 万元，占 0.6%；教育支出 3 万元，占 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 万元，占 13.9%；卫生健康支出 467 万元，占 7.6%；节能环保支出 45 万元，占 0.7%；城乡社区支出 435 万元，占 7.1%；农林水支出 1180 万元，占 19.3%；住房保障支出 150 万元，占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 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压缩会议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室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17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5 万元，增长 6.4%，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福利待遇提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室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 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 万元，下降 17.4%。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 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33.3%。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项）2025 年预算 10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950 万元，增长 1900%，主要用于扶持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25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0 万元。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 11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5 万元，下降 22.7%。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5 年预算 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9 万元，下降 50%。

9.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40%。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5 年预算 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下降 43.8%，下降原因主要是广播运转经费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增长 42.9%。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2.6%。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5 年预算 2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 万元，增长 144.4%。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5 年预算 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下降 34.5%。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5 年预算 8 万元，新增科目，主要用于退役士兵上岗前培训经费。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5 年预算 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 万元，增长 25%，增长原因主要是孤儿福利标准提高。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5 年预算 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50%，下降原因主要是殡葬人数减少。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 年预算 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长 15.2%，增长原因主要是残疾人补助标准提高。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下降 85.7%。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9.5%，下降原因主要是低保人数减少。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33.3%，下降原因主要是临时救助人数减少。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下降 16.7%，下降原因主要是特困人员补助人数减少。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25 年预算 7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 万元，下降 38.5%。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 4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长 1.6%，增长原因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区级配套资金人数增加。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2025 年预算 17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0 万元，下降 22.3%。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9 万元，增长 31.0%，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提标缴费基数提高。

2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55 万元，新增科目。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5 万元，下降 20.3%。下降原因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区级配套资金支出减少。

2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2025 年预算 4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2 万元，下降 61.5%，减少原因主要是一枝黄花清除经费及污水治理经费减少。

2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5 年预算 1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4.1%，下降原因主要是宗保服务经费支出减少。

3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5 年预算 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71.4%，下降原因主要是社区建设经费减少。

3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5 年预算 1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3 万元，下降 23.2%，下降原因主要是安置区整治维护经费减少。

3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35 万元，上年指标结转。

3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2025 年预算 9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长 5.6%，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村一大”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含社保、公积金）提高。

3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5 年预算 8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5.5 万元，增长 22.1%，增长原因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级配套标准提高。

3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5 万元，下降

43.3%，下降原因主要是房屋安全隐患及地质灾害经费支出减少。

3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5 年预算 7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9 万元，下降 57.2%，下降原因主要是枯死树木清理费用减少。

3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5 年预算 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3 万元，下降 80.7%，下降原因主要是防汛抗旱及清淤费用减少。

3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25%。下降原因主要用于脱贫监测户春节慰问、防贫保保费等支出减少。

3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5 年预算 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5 万元，下降 93.7%，下降原因主要是村级公益事业项目减少，相应区级配套资金减少。

39.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5 年预算 8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4 万元，增加 6.9%，增长原因主要是村两委干部工资福利支出（含社保、公积金）提高。

4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150 万元，与去年持平。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6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9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2 万元、津贴补贴 101.5 万元、奖金 4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6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45.1 万元、福利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其他交通费 31.4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5 万元。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35 万元，上年指标结转。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0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90 万元，下降 6.7%，减少原因主要是项目类工程减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40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918 万元，政府性

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13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3.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1 万元，下降 65.6%，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原则，压缩办公设备采购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25 年，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机关本级和局属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1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黄山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需要说明的是，该项经费根据外办批

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年初预算统一安排到市外办，不安排到部门，由市外办统筹安排并由市外办集中公开。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支出预算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原则，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外地区考察交流等公务活动支出。经费使用安排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黄山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9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现有公务车辆运行良好无需更换。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政府办公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维护政府机关正常运转，及时发放离任村干补贴。

（2）立项依据：维护政府稳健运行，确保党建、文化、教育有序推进，提高政府服务能力。

（3）实施主体：新潭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人大履职补助，企业扶持金，党员荣誉金、党员慰问、离任村干补贴、党员教育培训、六项指标考评管理、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非公党建经费等。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预算拨款，政府办公经费共计1195万元，其中人大事务24万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1038万元，财政事务2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119万元，普通教育3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2]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4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5.00	
		其中：财政拨款	119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维持政府办公稳定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政府办公正常运转经费	保障政府办公正常运转经费
		质量指标	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时效指标	当年及时完成	当年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乡镇经济发展稳定	维护乡镇经济发展稳定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镇运转持续影响程度	保障乡镇运转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满意

2.“农林水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保护森林资源健康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2）立项依据。为推动农林水项目建设实施，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稳妥推进乡村振兴建设，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水平。

（3）实施主体。新潭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一村一大工资、动物防疫、政策性农保、高标准农田建设、绿色提升补助、枯死树木清理、防汛抗旱、一事一议、村级经费及报酬等。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预算拨款，2025 年共计预算 1180 万元，其中农业 206 万元、林业 74 万元、水利 27 万元、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 843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林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2]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4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8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农水利基础项目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8 个村、社区农林水项目建设	18 个村、社区农林水项目建设
		质量指标	保障居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提升	保障居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提升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当年拨付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经济发展稳定	维护经济发展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保障镇域内社会发展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林水环境持续稳定	保障农林水环境持续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持续影响程度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满意

（二）机关运行经费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4.3%，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务员车改补贴。

（三）政府采购情况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固定资产总金额 974 万元，较上年（980 万元）减少 6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665 万元、通用设备 259 万元、家具和用具 50 万元。

未车改事业单位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8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0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黄山市屯溪区新潭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